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26-034

##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对《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 三、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 （一）非独立董事

1、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根据其所任工作岗位及工作职责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2、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且不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二）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7.2万元/年，按月支付。

####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构

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 五、其他说明

1、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经审批后按规定发放，以上薪酬均为含税薪酬，公司将按照国家 and 公司有关规定扣除（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产生的差旅费用按公司规定报销。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1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